

教宗本篤十六世

2010 世界和平日文告

若要建立和平，就要保護萬物

1. 在新的一年開始，我衷心祝福所有基督信仰的團體、世界各國領袖、全球的善心人士，新年平安！我為第 43 屆世界和平日選了以下的主題：「若要建立和平，就要保護萬物」。尊重受造物，會為人類帶來不可思議的結果。不單因為「創造是天主一切化工的肇始與基礎」，保護萬物如今更成為人類和平共存的根本。人對人的不人道作為——戰爭、國際或區域性的衝突、恐怖行動、違反人權的事件，已經嚴重威脅和平。然而，另一個不能輕忽的情況，也同樣給人們帶來威脅，那就是漠視——如果不是徹底濫用——天主賜給我們的地球及大自然的一切。因此，人類勢必要重申並加強「人類與環境之間的盟約，這盟約則應反映出天主創造的愛——我們來自天主，我們的旅程也是走向祂」。

2. 在《在真理中實踐愛德》通諭裡，我強調「整體的人類發展，是與人類的義務緊密相連，而這是人與自然環境的關係而來的義務。我們必須把環境視為天主給全人類的禮物。所以，當我們使用它時，就對全人類，特別是對貧窮人及後代有責任。我觀察到，每當大自然——特別是人類——被視為不過是機會的產物，或進化的決定論，我們所有的責任感就會消逝無蹤」。另一方面，當我們把創造物視作天主給人類的禮物時，這就能讓我們明瞭我們的召叫與身為人的價值。我們可以與聖詠作者一同高聲吟唱：「當我仰觀？手指創造的穹蒼，和？在天上佈置的星辰月亮，世人算什麼，？竟對他懷念不忘？人子算什麼，？竟對他眷顧周詳？」（詠八 4-5）。瞻賞創造物之美能激發我們去認識造物主的愛，這是「排山倒海」的愛。

3. 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二十年前(1990年)，為世界和平日選定《與造物主和好，與受造界共存》為主題。他強調我們與圍繞我們周遭所有受造物的關係。他說：「在我們的時代裡，人們愈來愈明白，世界和平……受到威脅，這也是因為對自然界應有的敬重的缺失……」他又說：「生態意識，不應任其被低估、不予重視，卻應該受到鼓勵而發展為具體計畫和創意」。前幾任教宗都曾論及人類與環境的關係。例如於 1971 年，教宗保祿六世在紀念教宗良十三世頒佈《新事》通諭 80 週年時，就指出「人忽然意識到，濫用世物不獨有危險毀掉世物本身，而且人不免成為自己墮落的犧牲品。不單周遭的環境成為人的一種經常的威脅，如空氣污染、垃圾、新的疾病及其可能招致絕對毀滅的種種，連對關係人們自身的社會生活亦失卻控制力。於是，便不免為來日製造一種可能令人吃不消的環境。這是關係整個人類大家庭的一個範圍廣大的社會問題」。

4. 在不探討那些特殊的技術解決方法的前提下，教會願以「人道專家」的身份，請求大家注意造物主、人道與受造秩序三者之間的關係。已故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1990年談到「生態危機」時，強調它的道德特徵；他指出「人類急需一個新的共同責任的道德體認」。他的呼籲在今天更顯迫切，因為我們已眼見危機急速擴大，如果我們再不嚴肅以對，以後就無法挽回了。當氣候變遷、土地沙漠化、廣大的耕地歉收、河川及地下含水層遭污染、物種多樣性消失、天災不斷、赤道及熱帶的雨林遭濫伐等種種相關事實來到我們眼前時，我們還能漠然視之嗎？對於「環境難民」不斷增加的現象我們能視若無睹嗎？那些人因為原棲地環境惡化，被迫離鄉背井；他們常常得同時拋棄一些財物，以防萬一碰上不可知的危險。當已經發生或可能發生的自然資源爭奪戰時，你還能無動於衷嗎？所有這些問題，都與實現人權，也就是生存、食物、健康及發展的權利，有很深切的關連。

5. 生態危機不能與相關問題切割獨立來看，這是至為明顯的。因為生態危機與發展概念本身，以及我們所了解的人與其他人及人與其他受造物的關係，形影相隨。因此，徹底地、長期地檢視我們的發展模式是明智的。這個模式要能顧及經濟的意義和目的，並隨時修正失調的運作和錯誤的運用。事實上，地球環境的健康狀況，要求這樣做，人類文化及道德的危機更是要求我們這樣做，這危機的跡象早已顯現在世界各地。人類需要深層的文化革新，需要重新發現一些價值觀，能幫助所有人建立一個更光明穩固的未來。我們目前的危機，無論是經濟、糧食、環境或社會的，最終仍是道德危機，而全都相互縱橫交錯。我們需要重新思考我們一起往前之路。更精確地說，道德危機呼籲大家活一個節制的、休戚與共的生活；其中有新的規則，新的投入方式，也就是充滿信心地、勇敢地專注於實際可行的策略，而堅定地拋棄那些不可行的、失敗的策略。唯有這樣，目前的危機才有可能變成一個分辨與運籌新計畫的機會。

6. 我們所稱的廣大無邊的「大自然」，難道沒有一個它根本的「愛與真理」的計畫嗎？世界「並非任何需要、盲目命運、或偶然的產物……世界是發自天主自由的意志，祂願使受造物分享祂的存在、祂的智慧和祂的慈善」。《創世紀》一開始就告訴我們關於宇宙萬物的上智設計：這世界是出自天主的思想，而在男人與女人身上達到高峰。祂照自己的肖像造了男人女人，使他們「充滿大地」並「治理」大地，做祂自己的管家(參創一28)。聖經中所描述的造物主與人類及受造界之間的和諧，因亞當與厄娃犯了罪而消失了。這對男女想取代天主的地位，拒絕承認自己是受造物。結果「治理大地」、「耕種和看守大地」，是半途而廢。人與人之間、人與其他受造物之間紛爭亦因之而起(參創三17-19)。人類讓自私統御自己，誤解了天主的命令；更因為有了完全統治大地的慾望，開始剝削其他受造物。本來，就如《創世紀》清楚表示的，天主並不是單純授權給人類，更是要求他們負起責任。古人的智慧已經認出，大自然並不是「一堆物質」，可任由我們支配。聖經的啟示讓我們看到，大自然是造物主賜給我們的禮物；祂為萬物制定了內在的秩序，讓人從中領略到應有的行動準則，好能「耕種和看守」大地

(參創二 15)。每樣存在的東西都屬於天主；祂把它委託給人類，但人類不可以隨意使用它。一旦人類自我取代了天主，不再扮演天主合作者的角色，結果就是「引發大自然的反撲；因為人施之於大自然的，與其說是治理，不如說是暴政」。人類因此要負責任地治理大地，保管它、培植它。

7. 因為許多負責管理環境的人的疏忽或不負責任，致使今日世界上不同國家、不同地區的大多數人民正過著愈來愈艱困的生活，這真是令人遺憾的事。梵二大公會議提醒我們：「天主曾經欽定，大地及其所有是供給人人使用的」。受造的一切屬於全人類。而當前環境被破壞的程度已經嚴重危害一些自然資源的供給，不僅影響目前的時代，更影響未來的世代。我們不難看出，環境的惡化常是來自缺乏遠見的政策和追求眼前的短視的經濟利益，於是可悲地造成對受造物的嚴重威脅。要對抗這個現象，任何經濟決策都需要考慮到一個事實，就是「每個經濟的決策都有一個道德性的後果」，並因此而對環境更加尊重。當我們使用自然資源時，應該同時關心資源保護並想到它帶來的環境與社會成本，那可是佔全部費用的重要部分。國際團體與國家政府有責任發出正確的訊號，以有效克服環境的濫用。為了保護環境、守衛自然資源與氣候，需要一些清楚訂定的規則，以及要從法律與經濟的立場採取行動，同時也要考量那些生活在較貧困地區的人，和未來的子孫。我們與他們是休戚相關的。

8. 我們迫切需要具備世代間休戚與共的想法。要知道，後代擔負不起我們使用共同環境資源的代價。「我們繼承著過去的世代，享用著現代人的成果，因此，對所有人都負有責任；對後我們而來的人類大家庭，我們也不能漠然視之。普世的互相扶助是責任，為我們也是一實惠。這是我們這一代人對未來世代應有的責任，這個責任也繫及不同的國家與國際群體」。自然資源能用，其使用方式只有在「其立即效益對現在和未來的受造物與人類不會造成負面衝擊」，在「保護私有財產並不與萬物為普世所有的目的衝突」，以及在「人類的活動不危及地球有益於這一代和未來的人的豐富收成」的情況下才可以。為加強世代間相互扶持的誠信使命感，也迫切需要激發同世代的人彼此相互扶持的道德感，特別是開發中國家與高度開發國家之間的關係。「國際社會責無旁貸，要找出一些去規範非再生能源的開採，更要讓窮國參與，好能一起策劃未來」。生態危機顯示時空相互扶持的急迫性。認清工業國家是造成當今生態危機的歷史責任的事實，至為重要。但低度開發國家，特別是新興國家，也不能免除自己對受造界的責任。因為有效環境政策執行的責任都在所有人的身上。如果大家少想一些自身的利益，就更容易伸出援手及分享清潔能源的知識與技術，環境政策就更容易達成。

9. 毫無疑問，國際社會團體現在必須解決的諸多基本問題中，有一項就是能源問題，以及發展聯合永續計劃，以滿足目前及將來的能源需求。也就是說，科技先進的社會必須準備好，鼓勵大家過較簡樸的生活，透過減少能源的耗費，並改進能源的使用效率。同時也必須鼓勵研究並利用對環境衝擊較小的能源形式，以

及「世界性的能源分配，使缺少能源的國家也能夠得到那些能源」。生態危機帶給了我們一個歷史性的良機，去發展共同的行動計劃，以真理中的愛德為價值觀，激發我們朝向更尊重天地萬物、更全人化的全球性發展模式。我願呼籲大家採用以人的本質、以促進並分享共同利益、以責任感意識到改變生活方式的必要性、深思熟慮下的發展模式，因為這樣我們才能知道，為因應未來，我們今天必須做到的事。

10. 為了要永續性、全面性地管理環境和地球資源，要求把人的智慧引導向科技的研究以及實際上的應用。若望保祿二世在 1990 年世界和平日文告中所提到的「新的精誠團結」，以及我自己在 2009 年世界和平日文告中所呼籲的「全球性的精誠團結」都是必須具備的態度，如此才能透過較完美的國與國之間更妥善的協調，來管理地球資源，尤其是在今天，我們愈來愈清楚地看到，對抗環境惡化與促進人類整體發展之間的息息相關。此二者實在是密不可分，因為「個人的整體性發展，若沒有人類的一致發展是不成的」。目前已有有些科學發展及更創新的研究方向，都保證能為我們與環境關係的問題提供令人滿意且平衡的解決方法。我們必須鼓勵人們，研究如何有效地開發具有龐大潛力的太陽能。同樣也應注意全球性用水問題，以及全球性的水資源循環系統，那是地球生命最需要的，而氣候的改變會嚴重傷害它的穩定性。就如我們應研究適當的農村發展計劃，以小型農戶為中心，同時也要研究落實森林管理、廢棄物處理，和加強對抗氣候變遷及克服貧窮之間的關連等等的適當政策。我們需要具有雄心的全國性政策，加上必須有的國際承諾，承諾提供重要的協助，尤其是在中、長程方面。事實上，我們必需脫離純粹的消費主義者的心態，促進能尊重天地萬物和滿足所有人首要需求的農業及工業生產方式。生態問題必須加以處理，不但是因為環境惡化的悚目驚心的事實已在眼前，其真正動機應該是受到仁愛、正義及公共利益的價值觀所激發的全球性的團結意識。關於這點，正如我在其他地方所提到的，「科技絕非僅僅是科技而已。它顯露出人類以及他對發展的渴望；它表達了內在的衝突，迫使他逐漸克服物質的限制。從這個意義來講，科技就是人對天主交付給人類的命令的回應，那命令就是要人耕種並看守大地(參創二 15)，而科技必須能增強人類與環境的約定，這約定應反映出天主創造的愛」。

11. 我們愈來愈明顯地看出，環境惡化的問題，要求我們檢討自己的生活方式，以及今日流行的消費及生產模式，因為從社會、環境，甚至從經濟觀點來看，這些往往都違反永續發展的原則。我們再不能不真正改變觀念，而以更嶄新的生活方式生活，「使得人們在採納這些生活方式時，能以追求真、善、美，以及為共同的成長而與他人共融，來做為決定消費選擇、儲蓄和投資的因素」。和平的教育必須愈來愈要從一些影響個人、家庭、社會和國家方的長遠決定開始做起。我們都有責任保護並關心環境。這份責任是不分疆界的。根據輔助原則(principle of subsidiarity)，每個人都應該在自己專有的階層中付出，致力於阻擋特殊私利這個主流。提高此意識以及培育的工作，是那些以決心及慷慨之心，那些傳播

生態責任的民間社會中各個不同團體及非政府組織的特殊任務，而生態的責任應愈來愈紮根於尊重「人類生態」。在這方面，媒體也有責任提供積極、有啟發性的典範。簡而言之，對環境的關心，需要更寬廣地放眼全球；以負責任的態度共同努力，不再以自私的、民族主義的利益為依據，但卻有開放的心胸，能時時以所有人民的需要為念。我們不能對週遭發生的事漠不關心，因為地球上任何一部份的惡化都會影響到我們所有人。個人、社會團體和國家之間的關係，與人類和環境之間的關係一樣，都必須明顯表示出尊重及「在真理中實踐愛德」。在這方面，我們唯有鼓勵國際團體繼續努力，確實做到逐步裁減軍備，並使這世上不再出現核子武器，因為單是核武的存在，就足以威脅地球上的生命，以及現代和後代持續進行中的整體發展。

12. 教會對天地萬物負有責任，她認為在團體生活中執行這責任是她的天職，以保護地球上的水及空氣——那是造物主天主賜給每一個人的，更重要的是，要拯救人們免於自我毀滅的危險。大自然的惡化與決定人類共同生存的文化模式有密切關係，因此，「如果『人類生態』在社會上受到尊重，則環境生態也會受惠」。如果我們不曾在家庭中及在社會上幫助年輕人尊重自己，也就不能要求他們尊重環境。大自然這本書是一本不能分割的書，不只包括環境，也包括個人、家庭和社會倫理。我們對環境的責任，來自我們對人的責任，要考慮到的是個人及與他人的關係。因此我樂於鼓勵大家努力促進更大的生態責任感，正如我在《在真理中實踐愛德》通諭中所指出，此責任感能維護真正的「人類生態」，因此強有力地重申，人類生命在任何階段、任何條件下都不可侵犯，也重申人的尊嚴以及家庭的獨特使命——人就是在家庭中學會愛鄰人及尊重大自然。我們必須維護人類的社會祖產。我們所繼承的價值觀溯源自自然道德律，同時也是此道德律中的一部份，自然道德律是尊重人類及天地萬物的基礎。

13. 我們也不要忘記一個非常重要的事實，那就是許多人與大自然的和諧與美好有密切接觸時，都會體驗到平安與寧靜，並得到活力重新振作。這裡存在著某種相互作用：我們照顧關懷天地萬物時，會了解到天主也藉著天地萬物來照顧我們。換句話說，對於人與環境之間的關係有正確的了解，到頭來就不會認為大自然完美無缺，或認為大自然比人更重要。如果教會訓導由於這種「生態中心論」及「生物中心論」所產生的對環境的看法而表示嚴重的憂慮不安，那是因為這些見解忽略了人與其他生物之間身份和價值的差異。這樣的見解，打著平等主義的觀念，以為所有生物都有同等的「尊嚴」，到頭來便會完全破壞人類的特色及其優越的角色。它同時也會產生帶有新異教主義色彩的新泛神論，只從大自然的一面來看人類得救的根源，也只純粹從自然的觀點來了解人類的得救。至於教會所關心的，則是要以平衡的方式來處理這問題，並尊重造物主銘刻在他作品上的「原理」，他叫人類負責管理天地萬物，人類當然不能濫用這角色，也不能放棄它。同樣，如果是相反的立場，則會把科技和人的能力理想化，因此不但對大自然、也對人的尊嚴產生嚴重的衝擊。

14. 若要建立和平，就要保護萬物。如果大家都承認天主、人類和天地萬物之間有密不可分的關係，那麼追求和平為心懷善意的人士必然容易得多了。基督徒在天主啟示下，並忠於教會傳統，也能有所貢獻。他們在天父的創造工程及基督救贖工程的光照下，默觀宇宙及宇宙的奇妙，基督藉著他的死亡與復活，「使萬有，無論是地上的，是天上的」（哥一 20），都與天主重歸於好。基督一被釘死在十架上又從死者中復活，賜給人類他的聖神，引導歷史期待著救主光榮地再來的那一天，那是一個「新天新地」（伯後三 13），正義與和平的居所。因此，保護自然環境，以建立一個和平的世界，就是我們每一個人的責任。那是一個急迫的挑戰，必須以革新及一致的承諾來面對；那也是天賜的良機，讓後代子孫看到更美好的未來。願世界領袖和關心人類未來的各個階層人士都看清這一點：保護天地萬物與締造和平有深厚的連帶關係！為了這個原因，我邀請全體信友向天主——全能的造物主及仁慈的天父——熱切祈禱，願所有人都把這迫切的懇求勞記在心：若要建立和平，就要保護萬物。

2009年12月8日發自梵蒂岡